

三福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1)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商務、生物科技、化工產業、財會、經濟、氣體事業等）。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業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 (2)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之成員皆已達成管理目標之項目為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未逾董事席次的三分之一及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任期連續不超過三屆；另為持續提升董事會職能並強化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以上為目標，未來將尋多方管道人才舉薦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3)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請參閱下表：

職稱	董事長	法人代表董事	董 事				獨立董事		
			蔡介榮	蘇天寶	張益宗	梁國源	謝詠芬	吳東明	楊鴻志
姓名	巫信弘	張純明	蔡介榮	蘇天寶	張益宗	梁國源	謝詠芬	吳東明	楊鴻志
性別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國籍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年齡	76-80	81-85	71-75	61-65	46-50	76-80	61-65	71-75	76-80
兼任本公司員工			√	√					
專業知識與才能									
商務	√	√	√	√	√	√	√	√	√
生物科技	√		√	√	√		√		
化工產業	√	√	√	√	√				√
經濟/保險						√	√	√	
氣體產業	√	√	√						
財務/會計						√	√	√	
其他						教育	半導體		鋼鐵
能力與經驗									
營業判斷能力	√	√	√	√	√	√	√	√	√
領導決策力	√	√	√	√	√	√	√	√	√
國際市場觀	√	√	√	√	√	√	√	√	√
產業知識	√	√	√	√	√	√	√	√	√
財務管理						√	√	√	

營運及製造	V	V	V	V	V	V	V	V	V
經營管理	V	V	V	V	V	V	V	V	V
風險管理／危機處理	V	V	V	V	V	V	V	V	V

2. 董事會獨立性：

- (1) 本公司董事間無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之情形，故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規定情事發生。
- (2) 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約 9 年，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為 1~9 年。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位獨立董事占全董事成員人數 33%；2 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全董事成員人數 22%。
- (3) 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包括且優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載明之標準；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